



建筑业企业资质延续申请表

企业名称	内蒙古****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*****H	证书编号	D*****
法定代表人	张三*	联系电话	1380****123
经办人	李四	联系电话	1380****123
资质类别和等级	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(请注意: 此处请填写所有需要延续的资质类别)		
资质证书是否包含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申请企业承诺			
<p>本人<u>张三</u> (法定代表人) <u>152201*****3</u> (身份证号码) 郑重承诺: 此次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延续, 企业净资产, 主要人员, 工程业绩, 以及厂房及技术装备满足对应资质标准的要求, 已依法与技术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, 并缴纳了社保, 且上述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。愿意接受行政审批部门的事后核查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, 愿意承担由于虚假承诺、违反承诺所引发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, 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处理。</p> <p>法定代表人 (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):  2023年11月20日</p>			
送达方式			
<p>资质审核机关在审核过程中如需送达相关文书, 可采用以下方式中的任意一种方式送达申请企业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直接送达 (领取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务服务大厅住建厅窗口)邮寄送达 (通信地址: <u>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999号</u>)电子送达 (电子邮箱: <u>1234***89@sina.com</u>) <p>审核过程中如地址或邮箱发生变化时, 申请人应及时告知审核机关, 如果提供的地址或邮箱不确切, 或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或邮箱, 使相关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, 申请企业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。</p> <p>送达地址确认 (法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): </p>			

2023年11月20日

附表：

中级以上职称人员汇总表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	职称证专业/ 等级	职称证书编 号	发证机关	备注
1	李四	152201***** ***3	建筑专业/*级	*****	*****	
2						
3						

注：标准中不考核注册人员的资质填写此表，其他资质无需填写。